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3-01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成都市科园南一路 9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任治新先生、朱晓刚先生、许兵伦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5）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965.29 万元，同比增长 7.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3.36 万元，同比增长 127.83%，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03,818.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19,066.72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草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865,795.27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92,026,517.9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21,198,741.03 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21,198,741.03 元。

为了更好的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2022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办理具体事宜，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的经营目标及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现金流现状，同意公司在 2023 年度向合作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和保函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等业务的资金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为 9 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其签订工作合同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3-009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①为被担保人向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各类授信额度、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担保；②为被担保人向客户或供应商等开具公司保函或各类机构的保函提供担保；③为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投标等提供担保；④为被担保人业务经营代为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⑤由被担保人占用担保人银行授信额度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⑥为被担保人其他因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支付保证金等方式。担保金额额度合计不超过 18 亿元。具体额度及担保期限将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8 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22%	31,620	50,000	11.93%	否
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40,000	9.55%	否
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0,000	4.77%	否
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7.16%	否
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13,500	20,000	4.77%	否
天津海特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20,000	4.77%	否
合计			65,120	180,000	42.9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756,791.003 元

3、住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路 1 号

4、法定代表人：万涛

5、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成立日期：1992 年 11 月 23 日

7、经营范围：飞机机载无线电、仪表、电气设备的维修；开展电缆，电视设备，电子测绘仪器方面的技术服务于咨询；批发、零售电缆，电视设备及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电子产品，交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航空小型发动机维修（凭维修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职业技术培训；机械设备租赁。（以上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 月 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38,188,026.07	6,723,904,199.80
负债总额	2,830,956,150.55	2,635,445,762.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190,667,237.23	4,106,222,630.02
项目	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909,652,879.21	846,684,881.07
利润总额	15,722,129.25	688,873,01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65,795.27	737,327,650.94

9、经查询，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支付保证金等方式。

2、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

3、有效期及授权：在上述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担保的内容和方式以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授予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合同的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原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经营与发展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偿还银行贷款信用良好，具有较强偿债能力。以上担保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95,145.6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70%，占总资产的 13.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能够提升母公司融资能力，满足母公司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3-006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认购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在投资风险可控以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为控制风险，公司投资品种为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三）有效期

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超过额度需要及时提交公司权利决策机构审批。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六）资金来源

公司的自有资金。

（七）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

公司与拟购买投资产品的金融机构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道德风险和监督失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标的，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采取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并严格监督。

2、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公司监事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2、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低风险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724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公告编号：2023-029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724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公告编号：2023-030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48,207,59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捷佳伟创	股票代码	3007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湘萍	褚秀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 62 号一层至六层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 62 号一层至六层	
传真	0755-81449990	0755-81449990	
电话	0755-81449633	0755-81449633	
电子信箱	chinasc@chinasc.com.cn	chinasc@chinas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8,991.6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30%，经营规模保持持续增长；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38.5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8.37%。面对中国电子制造业的发展新形势，公司积极推进业务转型与优化，一方面强化公司核心材料技术，锤炼“材料->零部件->模组”垂直一体化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行业新产品，打开公司成长新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基础材料、基础技术的投入，加强对磁性材料、高分子材料、陶瓷材料、功能复合材料等核心材料的研究投入，锤炼公司垂直一体化能力，提升了公司技术竞争力。

公司始终注重研发投入，2020 年公司研发投入约 6.10 亿元，占 2020 年营业收入比重 9.54%；2021 年公司研发投入约 6.64 亿元，占 2021 年营业收入比重 8.76%；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约 6.77 亿元，占 2022 年营业收入比重 7.8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申请专利 2540 件；2022 年新增申请专利 480 件，其中 5G 天线专利 135 件，LCP 专利 45 件，UWB 专利 33 件，WPC 专利 68 件，BTB 连接器专利 48 件，电阻专利 10 件，MLCC 专利 20 件。公司将始终坚持做好核心材料，以材料驱动业务发展，积极把握产品创新周期，保持对磁性材料、高分子材料、陶瓷材料、新型射频材料等基础材料的前沿研究，加强 5G 天线及阵列、UWB 天线及模组、LCP 模组、高性能精密连接器、被动元件等产品在客户的覆盖，加快 5G 毫米波天线项目的推进，深度开展 6G 相关技术的研究，不断提升竞争力，保持市场竞争优势，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将持续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不断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宽公司的技术护城河，扩大公司的技术优势，增加客户的粘性，成为具有全球技术竞争力的企业。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以及相对较弱的行业景气度，公司持续优化成熟业务（天线、无线充电、EMI/EMC 等），重点发展技术含量高、应用前景好的产品，迈向更高质量的发展，公司成熟业务整体保持着平稳发展。同时，加大对新业务（高精密连接器、LCP 模组/毫米波天线、UWB、汽车互联产品、被动元件等）的研发投入与市场拓展，新业务收入规模迅速扩大，其占总收入的比重不断提升，毛利率也正在逐步提高，成为公司重要的增长力量。

1、高精密连接器：依托优势技术，抢占高端细分市场，实现规模快速放量。

连接器市场空间广阔，细分产品类别众多，公司依托自身在射频技术、磁性材料等技术优势，重点发展高频高速连接器、磁性连接器、BTB 连接器等高端细分领域。目前，公司高精密连接器技术水平国际领先，深受客户认可。在 BTB 连接器方面，公司超小间距的 BTB 连接器技术领先，打破海外厂商垄断，实现对国内外知名科技厂商的批量供货，该业务正在快速放量过程中，并且已经配合北美大客户项目，预计未来将取得进一步的突破。在磁性连接器方面，公司已经全面打入北美大客户，收入规模不断扩大。除了在消费电子市场放量之外，公司高精密连接器在商业卫星通讯领域也取得了快速突破，实现了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在商业卫星通讯领域，公司高频高速连接器已取得大客户的认可，批量供应大客户，正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重要力量。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国家启动了商业卫星通讯项目的建设，越来越多的科技厂商也参与其中，将给相关产业链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目前公司已经与全球各大相关科技厂商保持紧密接触，积极寻求合作机会，努力将商业卫星通讯培育成公司重要的下游应用领域。此外，公司高频高速连接器已经在服务器领域和汽车领域取得了突破，正在加大客户拓展力度。整体来看，公司在高精密连接器领域已经建立技术优势，取得了大客户的认可，其业务规模正在快速放量。

2、LCP 及毫米波天线模组：不断加强垂直一体化能力，切入国际大客户供应链。

公司不断加强“LCP 材料->LCP 零件->LCP 模组”的一站式能力，在该领域，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多规格、更高精度、更高调节性能、更高品质、更低成本的 LCP 产品。公司自主研发的 LCP 薄膜、LCP 高频 FCCL 均已顺利通过美国 UL 认证（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作出的认证），对提升公司 LCP 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 LCP 产品开拓市场。目前，公司已开发出具备 4μm-100μm 全系列规格，高频传输性能及可靠性等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一站式能力得到客户的认可，已切入国际大客户供应链，并与多家企业配合项目，积极推进相关产品应用的开发，拓展更多的大客户。公司 LCP 模组已服务北美大客户，其技术水平、生产工艺得到了客户深度认可。公司 LCP 薄膜已应用于声学振膜领域，技术水平领先于同行，已批量供应国内外多家大客户。与此同时，公司 LCP 技术也积极配合毫米波天线、UWB 模组等产品，能够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多样性的毫米波天线及 UWB 解决方案，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探索 LCP 技术在汽车领域的应用。此外，公司针对移动通信、智能网联汽车、卫星通信等领域所应用的 5G 毫米波天线、汽车毫米波雷达天线模组等所需的高频材料、毫米波天线技术、毫米波模组封装技术等关键材料，及关键技术展开了大量研究，在高频低损耗板材、高频精密线路板制造、毫米波天线模组封装、毫米波天线模组测试等方向取得重大技术突破，为客户提供基于以 LCP 为代表的高分子先进材料、SLP、DRA、SIP 等多种形态的高性能毫米波天线解决方案。

3、汽车互联产品：加大汽车客户拓展力度，培育增量新市场。

在汽车互联业务方面，公司可为客户提供车载无线充电、有线充电、车载全频段智能天线、UWB 模组、传感器、EMI/EMC、高频高速连接器、车规 MLCC 及电阻等汽车元器件产品。公司正在加大对汽车客户及其业务的开拓，已获得大众、东风本田、广汽本田、一汽红旗、一汽奔腾、长安汽车、陕汽德创、龙盛汽车、Rivian、奔驰、美国伟世通等国内外主机厂及 Tier1 的供应资质，正在进行相关产品的研发，并与 Tesla、ZOOX、比亚迪、丰田、日产、长安、华为、小米、哈曼、Novem 等国内外十几家主机厂及 Tier1 进行商务与项目接洽，为公司未来 2-3 年汽车互联业务的快速发展打下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汽车客户的开拓，并在已有产业基础上发挥主营业务优势，积极拓展汽车智能网联等其他汽车电子产品，进一步壮大公司汽车业务规模，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车载智能互联零部件供应商。

4、被动元件：高定位、高起点，着力推进高端元件的国产化。

公司瞄准被动元件高端定位，高定位、高起点，引进了国内外高端人才，引进行业高端生产设备，着力解决中国高端被动元件领域卡脖子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深圳-日本-韩国-常州-益阳多地国际化研发体系，吸引了更多的领域内海内外顶尖人才加盟，已成功开发出多品类、多型号的高端电阻及 MLCC 产品，其中公司开发出来的高端 MLCC 产品，其电气性能、可靠性等指标已经达到了日韩同行的同类型 MLCC 产品的技术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直销的拓展力度，丰富了分销渠道体系建设，取得了客户认可。报告期内，MLCC 项目有序推进，一期厂房建设完毕，首批设备已完成安装和调试，已进入小批量试产阶段，正在准备批量投产。未来，公司还将进一步布局更多类型的被动元件产品，丰富产品体系与渠道体系，全面进军高端被动元件产业，做大做强被动元件业务。

5、UWB：建立领先优势，卡位新兴市场。

自苹果手机导入 UWB 芯片及技术后，UWB 在各类领域得以广泛应用，目前已搭载 UWB 功能的产品涉及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智能手表、智能音箱、智能安防、智能门锁、扫地机器人、电动单车、追踪器、移动支付、智能医疗设备等应用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在 UWB 领域做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及专利布局，可为客户提供从天线、模组到配件再到开发套件全方位解决方案，其产品的定位精度、传输速率、功耗、抗干扰能力等各项技术指标均处于领先水平。公司与 NXP(恩智浦半导体公司)达成战略合作，优势互补，共同推进 UWB 在物联网、车联网领域的应用，积累了丰富的场景应用经验，结合公司在产品实现上的垂直一体化优势，迭代对应用场景算法的升级，将更好的提高产品用户体验，形成自身独特的产品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经开拓了智能医疗设备、智能安防、追踪器、移动支付、智能音箱、扫地机器人、电动单车、智能门锁、智能汽车等领域的行业重要客户，建立了领先优势，做好了卡位。当 UWB 技术不断发展，“万物”实现真正“智能互联”之时，UWB 功能产品也将提高智能终端产品的用户体验，为智能终端产品市场的发展开拓更多机会，成为公司极具竞争力的重要产品线，为公司带来更多业务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调整、优化内部管理措施，加强精细化预算管理控制，使得公司经营效率稳步提升。2022 年，公司毛利率为 21.81%，比上年同期提升了 2.64 个百分点；公司净利率为 7.65%，较上年同期提高了 0.79 个百分点；公司资产负债率 45.46%，始终保持着健康良性水平；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3%，较上年同期提升了 1.57 个百分点；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从上年同期的 112 天降低至 98 天。未来，公司将继续改善与优化公司经营，持续优化公司经营指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9,135,820,565.08	12,782,945,386.56	49.70%	9,283,432,46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02,546,739.31	6,202,409,268.02	16.12%	3,036,163,328.03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6,005,042,272.39	5,047,209,787.16	18.98%	4,044,249,65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870,508.33	717,399,875.37	45.93%	523,027,42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1,342,995.20	660,883,989.59	46.98%	470,988,50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283,530.92	1,349,496,089.09	7.54%	333,765,09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1	2.12	41.98%	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1	2.12	41.98%	1.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4%	14.30%	1.34%	18.6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62,667,761.63	1,316,738,328.01	1,577,022,799.59	1,748,613,38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145,267.99	234,641,739.36	313,000,072.82	226,083,42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485,413.19	223,143,638.85	294,785,185.38	208,928,75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576,996.50	556,026,843.67	−50,213,725.95	606,893,416.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